



第五十六届会议

议程项目 20 (b)

加强联合国人道主义和救灾援助、包括特别经济援助的协调：
向个别国家或区域提供特别经济援助

阿尔及利亚、贝宁、布基纳法索、乍得、科摩罗、科特迪瓦、刚果民主共和国、吉布提、埃及、埃塞俄比亚、法国、加蓬、几内亚、印度、肯尼亚、科威特、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里、毛里塔尼亚、摩洛哥、纳米比亚、阿曼、塞内加尔、索马里、南非、苏丹、多哥、突尼斯、乌干达、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和赞比亚：决议草案

为吉布提的重建和发展提供援助援助

大会，

回顾其 1999 年 12 月 8 日第 54/96 C 号决议及其以前关于向吉布提提供经济援助的各项决议，

回顾《联合国千年宪章》，¹

又回顾 2001 年 5 月 20 日第三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所通过的《2001 至 2010 年最不发达国家十年行动纲领和布鲁塞尔宣言》² 和在会上作出的相互承诺以及对后续行动和执行《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的重视，

认识到吉布提列入最不发达国家名单并在《2001 年人类发展报告》³ 研究的 162 个国家中排第 137 位，

¹ 第 55/2 号决议。

² A/CONF. 191/12。

注意到吉布提的经济和社会发展努力受制于当地极端恶劣的气候,尤其是周期性干旱,还注意到实施重建和发展方案需要调动超过该国能力的大量资源,

注意到吉布提局势因非洲之角的干旱而每况愈下,又注意到有数以万计来自国外的难民和流离失所者,使吉布提脆弱的经济、社会和行政基础设施受到严重的压力,并在该国、尤其是在吉布提市引起安全问题,

满意地注意到吉布提政府继续执行结构调整方案,深信必须支持这个财政复兴方案和采取有效措施以减轻调整政策所产生的后果、特别是社会后果,以求该国取得持久的经济成果,

感激地注意到各国和各政府间组织及非政府组织向救济复员和复兴工作提供的支持,

1. **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⁴
2. **宣布声援**吉布提政府和人民,他们特别是因为缺乏自然资源、气候条件恶劣以及非洲之角的持续危急局势而继续面临严重挑战;
3. **关切地注意到**吉布提周期性地出现干旱对数以万计的人,特别是易受伤害的人带来重大人道主义灾难,并请国际社会紧急响应吉布提政府发出的呼吁;
4. **鼓励**吉布提政府尽管在经济和区域情况困难的情况下,仍要继续认真努力巩固民主;
5. **满意地注意到**吉布提落实结构调整方案,在这方面,呼吁各国政府、国际金融机构、专门机构和非政府组织充分地响应该国的财政和物质需要;
6. **又满意地注意到**2001年5月12日政府与反对派之间订立的全面和平协定;
7. **认为**复员以及复员士兵的重返社会和就业进程不仅对全国复兴至关重要,而且对成功地实施与国际金融机构缔结的协定和巩固和平也必不可少,但这需要超过该国能力的大量资源;
8. **感谢**政府间组织和联合国专门机构对吉布提全国复兴工作的捐助,并邀请它们继续努力;
9. **感谢**秘书长持续努力使国际社会了解吉布提的困难;
10. **感谢地注意到**吉布提支持区域和平工作并坚定支持全球反恐怖主义的努力;

³ 由牛津大学出版社为开发计划署出版,2001年。

⁴ A/56/264。

11. 请秘书长同吉布提政府密切合作，继续努力调集必要的资源，实施向吉布提提供财政、技术和物质援助的有效方案；

12. 又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提交报告，说明向吉布提提供经济援助的进展情况和本决议的执行情况。
